

中国石油大学文件

中石大东发〔2012〕49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 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指导意见（试行）

各有关单位：

基层教学组织是组织和实施教学活动的具体单位，在教学组织运行、教学基本建设、教学能力培养、教学改革研究等方面发挥着基础性和关键性的作用。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促进教学基础工作的不断巩固和强化，充分发挥其在学校教学工作中的重要作用，特制定本意见。

一、组织建设

1. 基层教学组织是指在二级教学单位领导下直接承担教学任务的业务性组织，包括系、教研室、实验中心、研究所等。

2. 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应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丰富的

教学经验、较高的教学科研能力、较强的开拓创新精神和组织管理能力，一般需具有高级职称。

二、工作职责

基层教学组织应依据学校的中心工作和整体目标，在二级教学单位的领导下，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建立相应的规章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跟踪检查。主要工作包括四个方面：

（一）教学组织运行

1. 根据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理论课程和实验教学大纲，确定所开课程的教学要求。

2. 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安排教学任务，编写教学日历，选择使用教材，组织课堂讲授、辅导答疑、实验、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教学环节，制定学生成绩考核评定办法，组织试题审查和试卷批阅等工作。

3. 定期组织检查各教学环节执行情况，包括备课、教学进度、作业及实验报告的批改、辅导答疑、实习指导等。经常了解教学情况，及时解决存在问题。

（二）教学基本建设

1. 制定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开展相关课程的教材建设，组织教师编写高质量的教材、讲义、辅助教材。

2. 制定师资队伍建设计划，提出师资补充意见，配合二级教学单位进行新进教师的教学能力、学术能力考查。

3. 组织或参与制定实验室、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规

划，并组织实施。

（三）教学能力提高

1. 加强教师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的提升，尤其要做好青年教师的培养工作和教学团队的建设工作。

2. 组织教师相互听课，对教师的教学工作进行考评。

3. 组织新开课程的审查、新教师的试讲等工作。

（四）教学改革研究

1. 积极开展教学法研究，组织开展集体备课、教学讲评、教学观摩等教研活动，注重总结教学工作经验，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原则上每学期开展不少于3次的教研活动。

2. 组织开展教学内容与体系、教学方法与手段、考试方法等方面教学改革，注重教改成果的凝练、提升和推广。

3. 加强科研与教学的融合，积极探索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合作途径，及时将有关成果引入教学。

三、管理与考核

1. 基层教学组织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学年工作计划和学期工作计划，并进行期中自查和期末总结，同时将有关材料报所在二级教学单位进行备案。

2. 各二级教学单位应根据本文件精神 and 学科专业特点制定相关实施细则，并加强对本单位基层教学组织的指导和检查。

3. 学校将加大对基层教学组织和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估力度，每年对基层教学组织进行规范化建设的检查

与评比，并将其结果纳入学校教学工作考核体系。

四、本意见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三日

主题词：教学 基层教学组织 建设 意见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办公室 2012年6月15日印发
